乌鲁木齐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乌鲁木齐市外商投资企业工会条例》的决定

（2021年7月9日乌鲁木齐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过 2021年9月28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

乌鲁木齐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定，废止《乌鲁木齐市外商投资企业工会条例》（1995 年4 月28 日乌鲁木齐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1995 年6 月16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 1996 年10月28 日乌鲁木齐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修订 1996 年12 月14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